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在2020年度的工作中,本人积极出席了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出席会议情况

2020年度,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公司召开了13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公司召集、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0年度,本人亲自参加了公司召开的13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参会4次、通讯表决方式参会9次),没有委托参会或缺席情况。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0年度,本人亲自参加了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的2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的3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的5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情况。

3、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度,本人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3次股东大会。

二.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年度,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通过事先认真审阅议案等各项文件,主动向相关人员问询、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积极参与讨论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发表意见与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1、2020年2月28日,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公

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2、2020 年 3 月 20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发表了事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3、2020 年 4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2019 年度分配政策》、《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9 年度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专项报告》、《2019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事独立意见，同时对关于《2020 年度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4、2020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5、2020 年 8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次会议上本人对李红霞女士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聘任周建文先生为总经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对关于《副董事长辞职暨推选代理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6、2020 年 8 月 24 日，本人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有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审慎研究和核查，并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7、2020 年 9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二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同时对《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

8、2020 年 12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四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以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情况

1、认真履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审议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事项，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认真了解公司劳动工资政策执行情况、薪酬体制情况、绩效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了解听取管理层、中基层员工等多方意见和诉求，向公司决策者提供意见和建议，认真审议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秉承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提交的程序安排计划进行讨论；对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总结；审议通过了关于《专项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离任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应收账款清收工作的通知》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2019年度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专项报告》的议案、《2019年度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沟通函》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审议通过了《2020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20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0年半年度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报告》；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审议了《2020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

作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本人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审阅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事项，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深入了解，与相关人员及时交流，通过多方验证后负责任地向董事会发表意见，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2、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检查

2020年，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与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以及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工作履行必要监督和提供建设性意见。时刻关注外部行业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促进董事会做出科学、客观、合理的决策，切实维护公

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监督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协助和检查监督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上，对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进行监督。

四、日常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能有效地履行职责，利用参加公司会议和平时的工作活动，深入了解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规范和落实情况。通过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介，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动态，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人一直注重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积极学习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湖南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发布的有关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并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情况；
- (二) 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三) 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rc.zhang@mopucapital.com

以上是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提供的积极支持和协助。

独立董事（签名）：张润潮_____

2021年4月27日